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全省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会 经验交流材料汇编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年4月·眉山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目 录

顺应新常态 抢抓新机遇 全面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	眉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营造政务环境 促进开放合作 全力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	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 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	
.....	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
全面实施实名制管理 培育建筑产业工人队伍	
.....	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
构建“保险+服务”担保制度 助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	乐山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1)
加快转型升级 提高发展质量	
.....	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26)



顺应新常态 抢抓新机遇 全面推动建筑产业高质量发展

眉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眉山市建筑业顺势而为，认识新常态、理解新常态、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研究建筑业在新常态、大环境下的发展规律、发展模式和发展方向，积极推动建筑业沿着规范、有序、健康、可持续的道路稳步前行。2017年，我市已有建筑业企业394家，其中总承包企业139家、专业承包企业93家、劳务企业162家，一级企业15家、二级企业53家，建筑业从业人员33.8万人，劳务输出31.2万人，劳务收入115.2亿元，实现建筑业产值341.7亿元，是全省5个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市之一。

一、后发追赶，转型升级打造新引擎

我市属新建市，建筑业起步较晚，但发展快速。建市前，建筑业由少量的建筑公司和各类施工队组成，产业规模不大，结构不合理，同质化竞争等问题较为突出，年产值仅1亿多元。建市后，我市把培育建筑业作为重中之重，加大扶持力度，全力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做精专业、做强优势，提升建筑业在全市经济总量和税收中的比例，建筑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特别是2013年-2017年全市建



建筑业产值保持高速增长，年平均增速 23%，占 GDP 比重 8.12%，年均经济贡献率约 11.88%，实现了 5 年翻一番（由 2013 年的 150 亿元增长到 2017 年的 341 亿元）。一是高位推进。成立由市领导担任组长，区县政府和市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建筑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产业发展专题会，研究政策措施，解决问题难题，推动产业发展。二是政策激励。市政府专门针对企业资质升级进行资金奖励，鼓励做大做强，先后有 5 家一级企业获得升级奖励资金。目前，正根据中央、省促进建筑业发展系列文件精神，研究制定我市建筑业转型升级政策文件，在土地、财税、金融等方面对产业发展进行政策扶持。三是转型发展。引导龙头企业从单一施工业务向多业务领域发展，增加产业附加值。我市中欧建工、中桓建工等 5 家龙头企业已成功向开发与建造、资本运作与生产经营相结合方向转型，努力打造全产业链企业集团，目前正积极申报特级企业。今年，我市还将成立建筑产业发展外联工作办公室，助力企业开拓域外市场，为企业走出去发展提供优质服务。

二、抢抓机遇，调优结构发展新模式

紧跟政策导向，抢抓装配式、绿色建筑发展机遇，2016 年，眉山市获批全省第五个装配式建筑试点市，我们以试点为契机，以推广运用装配式建筑、打造现代化生产基地、培育龙头企业等工作为抓手，落实政策措施，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一是强化政策支持。市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的实施意见》，



完成了政策支撑、实施路径等基础工作，分阶段明确了我市 2016~2025 年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发展目标和重点工作，从财税支持、用地支持、金融支持等 5 个方面对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进行政策扶持。二是加快基地建设。实施招大引强，吸引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在我市设立建筑产业化生产基地。目前，中建钢构西部生产基地已在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建成投产，实现年产能 20 万吨，年产值 15 亿元。国内领先的远大住工混凝土 PC 构件基地也落户眉山，我市将形成钢构和 PC 两大建筑现代化支撑产业。三是推进示范试点。以政府性投资项目、园区项目为突破，积极推广装配式建筑。彭山区嘉年华农业观光园，仁寿县中医院、司法局业务用房、汪洋镇精准脱贫集中安置房，丹棱县政务服务中心等 20 余个项目已采用钢结构技术建造。2017 年，全市完成装配式建筑 22.6 万平方米，装配率达到 31.2%。

三、从严监管，净化市场构建新秩序

“顶着大牌子，说的眉山话”，这是眉山建筑市场的一个普通现象。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转变工作思路，加大行业治理，加强监管力度，提高监管效能，有效解决了“管不住、管不了”的问题。一是推进三大整治。认真贯彻落实部、省开展工程质量提升行动系列精神，制定印发《进一步加强建筑工程管理的意见》《施工现场到岗履职管理办法》，开展勘察设计、施工现场、监理行业三大整治，建立巡查、抽查、核查“三查”和“双随机”执法模式，加大现场执法、行政处罚力度，着力提升勘察设计质量、规范建筑施工管理、强化监理企业责任。2017 年，共约谈违规建筑企业 30 家，公开曝光典



型违规案例 5 起，3 家企业禁止进入眉山市场，处罚金额 231 万余元。二是严格诚信管理。制定印发《进一步加强建筑市场诚信体系管理的通知》《眉山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不良行为记录管理实施细则》等 10 余个诚信体系文件，依托“四库一平台”建立黑名单制度，依法严格企业资质管理，提高企业从业能力，从严查处违法分包、出借资质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动态监管、信用扣分、定期曝光，严格市场准入，切实规范市场秩序。2017 年，立案 38 起，9 人给予不良行为记录，共扣减诚信分值 25 分，无一例行政复议案发生。三是强化扬尘治理。制定出台《眉山市建筑工地扬尘治理专项方案》等 20 余个文件，建立领导包片、干部蹲点、驻点监管三级巡查制度，实行施工现场各方责任主体、监管人员履职情况双督查，做到措施不到位不放松，问题整改不到位不收兵。去年在中央环保督察期间，我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实现“零投诉”。同时，从强化扬尘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标准执行、费用保障、监管措施、违规处罚、宣传引导等六个方面，建立环境保护工作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建筑工地常态化、规范管理。

四、创新方式，保障民生实现新突破

目前农民工工资拖欠现象十分突出，拖欠农民工工资触碰民生底线，影响社会稳定。我市立足有效化解劳资纠纷、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健全制度抓防范，明确目标抓整治，强化监督抓落实，扎实做好治欠保支工作。一是创新“政企合作”模式。组织金融单位和施工企业专题研究，研发了“眉山市建筑工程实名制用工管理系统”（简



称“建管易”），将实名制登记等纳入数据采集管理，大力推行“助工安薪”行动，初步实现了实名建档、实时考勤、工资代发的全流程劳务信息一体化管理。目前，共 93 个项目上线了“建管易”系统，为 10284 名建筑工人建立了实名档案，银行代发工资 1.85 亿元。“建管易”系统运行以来，欠薪投诉较去年同期下降 63.7%，且上线了“建管易”系统的项目实现了“零投诉”。二是建立执行验收备案制度。建设工程申请验收备案，首先审查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工程款未结算或农民工工资未付清的，不予验收备案。有拖欠工资投诉的，须将投诉全部处理完毕才批准验收备案。三是实施干部包案化解。对有重大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工程款以及其他重大涉稳隐患的项目，采取分管领导管线、中层干部包案的办法，走进群众做工作、走进项目找思路，全方位、多层面实行综合治理，确保案结事了。2017 年，化解眉山城区农民工工资信访积案 4 件。

下一步，我市将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大扶持建筑业力度，在优化发展环境、促进企业转型升级、“走出去”等方面下深水、出实招，努力把建筑产业培育成为全市经济的支撑性产业，促进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营造政务环境促进开放合作 全力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近年来，我市坚持把建筑业作为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积极进取，锐意改革，全市建筑业保持了健康稳定发展的良好态势。2017年，全市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022亿元，首次突破千亿大关，同比增长34.49%；完成税收22亿元，同比增长18.57%。现有建筑类企业1148家，其中特级资质企业2家，一级资质企业60家。拥有国家级建筑劳务输出基地1个、省级建筑劳务输出基地2个，从业人员超过50万人。

一、优化服务，积极营造优质环境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市分别成立了由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秘书长任组长的开发建筑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建筑业法律服务保障领导小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建筑业的组织领导和政策协调，解决建筑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晋档升级、发展壮大。2017年初，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组织召开建筑企业“跟师学艺、借势发展、加强合作、实现共赢”助推泸州建筑业健康持续发展座谈会，推动本地企业与央企、国企、知名民企加强合作，共赢发展。目前，有20余家本地企业与央企、大型国企和知名民企达成了合作



协议，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二是强化政策扶持。先后出台了《进一步做大做强开发建筑业的若干意见》《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实施意见》《进一步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进一步促进建筑业健康发展的实施细则》等政策措施，市财政专门设立每年不低于 500 万元的建筑业发展专项基金，加大建筑业转型发展的政策资金支持。2014 年以来，市（县、区）两级财政奖励企业资金达 3000 万元，其中，2017 年市本级财政已在专项基金中兑现 2016 年企业奖励金 185.5 万元。

三是优化服务环境。深入企业、施工现场采取“一对一”了解、集体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调研，主动倾听企业呼声，帮助企业解决问题，形成了《关于建筑业营造良好政务服务环境发展的调研报告》。一是全面取消培训费用，免费开展培训活动 74 期、培训 20000 余人次。二是与市政府平台公司（兴泸集团和城投公司）合作，由平台公司出资建立 10 亿元的扶持基金，解决建筑企业融资难问题。三是对有升级意愿的企业，实行全过程跟踪服务。鼓励有条件、有实力的骨干企业通过改组、兼并、联合、股份合作等方式做大做强，向综合性承包企业发展，引导企业向交通、水利、电力等国家重点投资领域拓展。2017 年，全市新增建筑企业 488 家，成功晋升特级资质企业 2 家（江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中七建工集团华贸有限公司<房建、市政双特级>），晋升一级总承包企业 11 家、一级专业承包企业 5 家、甲级监理企业 1 家、甲级设计企业 2 家、甲级造价咨询企业 2 家。



二、深化对外开放，大力拓展发展空间

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推进建筑业外向经济发展。一是加大“走出去”企业的指导和服务。加强与省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之间的交流和协调，为建筑企业对外开拓搭建平台，提供服务。加大大地企业“走出去”政策资金支持，提高建筑企业跨省完成产值比例和企业市场影响力，打响“泸州建工”品牌。仅 2017 年，市财政安排专款 17 万元用于我市建筑企业在西藏地区的业务拓展。二是构建“走出去”企业利益维护机制。组建了以市内知名律师为主的法律援助团队，免费给在外建筑施工企业提供法律援助，帮助企业解决涉法涉诉问题，全力维护企业在外经营利益和合法权利。市建管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等部门和建筑业协会、律师协会每月定期开展法律沙龙，及时研究解决企业涉法涉诉、风险防控等问题。三是搭建境外市场拓展平台。加大建筑企业境外业务拓展激励，对在境外建筑业产值超过 5 亿美元的企业，分别给予企业 20 万元奖励，鼓励企业通过“靠大联强”“借船出海”等方式，大力拓展境外市场。

三、重视人才培育，提高从业人员素质

一是加强工人职业技能培训。我市现有工人技能培训资格的单位及企业共 5 家，具有技能鉴定资格的 3 家。近三年来全市开展普通工人技能培训共计 14038 人/次，开展技能鉴定 13798 人/次。针对一线工人费用紧张的具体情况，积极争取财政及其他资金，免费开展工人培训工作，仅 2017 年度就为本市工人进行免费培训 4494 人/次。为有效解决建筑类从业人员的工学矛盾，2017 年 1 月，市住建



局开发并运行了“泸州市建筑类网上继续教育培训学习管理平台”，用以网络远程培训，建筑类从业人员可随时随地参加继续教育学习和考试，而且网上继续教育学习和考试全免费，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

二是加强对建筑业企业家队伍的培养。我市先后与北京大学、浙江大学、同济大学等高校合作，举办建筑业高端人才研修班，针对我市建筑业现状量身定制课程，全面提升建筑业企业家们带领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去年 12 月，还专门组织召开了建筑业企业家座谈会，深入了解建筑业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难题，探讨完善支持建筑业发展的各项政策，谋篇布局我市建筑行业新一年的发展。

三是保障工人合法权益。为有效解决建筑工地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我市建立了泸州市建筑工地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和民工工资与工程款分账管理系统，配套出台了《农民工工资实名制管理及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款分账管理实施细则》，从源头上加强了对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管控，有效解决了建筑施工领域工资拖欠问题。同时，针对建筑劳务人员流动性比较大的情况，为有效保障建筑工地劳动用工合同签订，通过加大宣传、明确合同签订程序、加大监督检查等方式，保证施工现场相对固定用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 100%。

我市建筑业改革和发展取得一定成绩，但与省内和沿海发达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下一步，我市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五大发展理念”，认真研究建筑业发展新常态，深入推进



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加大服务扶持力度，大力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加强诚信体系建设，深化对外开放合作，全力推动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 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

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安，位于四川省东部，毗邻重庆市，是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的故乡。近年来，我市坚持“政府主导、市场配置、企业主体”的发展思路，加快传统住宅产业转型升级，探索出一条以新农村集成房屋为突破口，以轻钢结构、重钢结构房屋为生产重点的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新路子，取得了一定成效。三年来，全市装配式建筑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4 亿元，年增速 29.8%，新引进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 9 个，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项目 48 个、面积 198 万平方米，2015 年 9 月创建为国家住宅产业现代化综合试点城市，2017 年 11 月创建为全国首批 30 个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

一、抢抓机遇，谋定而动，高标定位产业发展

广安地处华蓥山地震断裂带，汶川、芦山大地震后，结合中央新型工业化工作部署，我市敏锐意识到发展装配式建筑将成为未来建筑业发展的一个战略转移点，及时启动了相关工作。

（一）明确战略地位。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带队赴上海、山东、深圳、浙江等地考察学习，在多次酝酿并征求高端专家、各级各部门、群众代表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科学民主决策，做出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产业的战略部署，明确将装配式建筑产业



发展作为建筑领域一项重要革命统筹布局，提出“打造千亿级新型房
屋产业园”的宏伟目标，分别列入广安市国民经济“十二五”、“十三
五”发展规划，每年写入年度党委政府工作报告。

（二）搞好规划布点。按照全省装配式建筑发展规划，我市结
合供给侧改革去产能工作和广安自然资源实际，决定在全市推广应
用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并在广安经开区规划了 3000 亩装配式钢结构
产业园、在广安区规划了 1500 亩中国低碳产业示范基地、在邻水县
规划了 1000 亩钢结构产业园、在武胜县规划了 500 亩街子绿色建筑
产业园等，目前各产业园已初具规模，发展势头良好。

（三）营造发展氛围。市委要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学
习组，将中省市关于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作为学习内容。
同时，先后召开全市装配式建筑工作现场会、论坛会，统一思想认
识；广安市职业技术学院、广安市建筑培训中心在建筑课程技能培
训中，开设了装配式建筑、BIM 专业内容；广安日报、广安电视台
等主流媒体和各类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辟专版（专
栏），广泛宣传装配式建筑产业相关知识，营造了共谋发展的浓厚氛
围。

二、党政重视，上下齐心，高位推进产业发展

近年来，我市抢抓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和中省关于装配式建
筑新常态下蕴含的各类新机遇，将装配式建筑列为党委政府的一项
重要工作，深入持续推进。

（一）强化组织领导。先后成立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领导小组、



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协调领导小组，市委书记、市长担任组长，市委、市政府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每一季度召开 1 次以上工作推进会，听取工作汇报，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区市县、园区也成立了相应领导机构，明确由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牵头，做好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的引进和项目的落地。2017 年 11 月，市委决定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专门设立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科，统筹推进全市装配式建筑工作。

（二）及时出台政策。近年来，我市先后出台了《关于推广新型建材和绿色建筑的奖励办法》《关于大力推进新型建筑产业化发展的意见》《大力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的意见》等 10 个政策文件，明确了当前和未来五年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的方向、思路和目标，对入驻广安的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在财政、金融、税收等方面给予优惠，在容积率、购房款等方面进行奖励、减免和补贴，得到社会各界特别是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的一致好评。

（三）逗硬督查考核。每年将装配式建筑产业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各区县、园区年度绩效考核，考核分值为 3 分。市委市政府督查办会同市级相关部门定期、不定期对各区县、园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工作进行督查，及时通报进展情况，督促加快推进。凡工作推进不力、进展缓慢的，对其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进行约谈。三年来，共发督办通知 22 期、通报 6 期、约谈 6 人次。

三、创新模式，招大引强，高端聚集产业发展

近年来，我市采取“建基地+引人才+搞试点”的发展模式，着力



探索装配式建筑产业高端化、集聚化、链条化发展新路子。

（一）着力招企业建基地。为实现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发展，降低建筑成本、缩短建设时间，我市不断落实优惠政策，招大引强，汉驭钢构、杭萧钢构、四川伊索、重庆钢构等 13 家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企业先后落户广安，远大住工、三一重工等入驻广安事宜也正在洽谈中。目前，邻水汉驭钢构基地入围全国装配式建筑示范基地候选名单，北新建材、杭萧钢构、四川优安、重庆辉澳等企业相继建成投产，产品辐射全市、全省甚至全国，2017 年全市装配式建筑规上企业总产值突破 10 亿元。

（二）着力加快人才培养。近年来，市委在高层次人才选拔、优大生选调等方面更加突出装配式建筑类人才引进，2015 年从重庆市引进 1 名熟悉装配式建筑的博士担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兼任市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副组长，截止目前全市先后引进相关人才近 30 名。同时，采取组织外出考察、在市内现场教学等方式对装配式建筑产业工人进行拉网式培训，累计达 1000 余人次，持续的人才引进和产业工人的培养，为广安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三）着力搞好试点示范。2013 年 11 月，我市确定了 8 个新农村示范建设示范点，推广以轻钢龙骨结构为主的集成房屋技术，2015 年初 8 个试点项目、628 套、10 万平方米的集成房屋全部交付使用，群众反响良好。2016 年，全市启动了前锋区武装部业务用房、陡梯子安置房等 14 个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建设。2017 年，全市新开工



装配式建筑项目 26 个、面积 142 万平方米，广安经开区第二孵化器、深广渠江云谷等项目已成为我市装配式建筑钢结构新的亮点。2018 年，全市拟新开工装配式建筑 150 万平方米的目标任务已全面下达，并分解到各区市县、园区。

广安在推进装配式建筑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面临着市场接受度不高、全产业链形成难、监管验收乏力等诸多问题。下步工作中，我市将按照本次大会精神和《四川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三年行动方案》要求，进一步抓好企业引进、基地建设、试点示范、推广运用等工作，为全省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增光添彩。



全面实施实名制管理 培育建筑产业工人队伍

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德阳市从 2017 年建立农民工实名制和工资专户管理平台系统，以建筑劳务用工实名制系统建设为突破点和抓手，全力推进建筑行业实名制管理工作。截止目前，全市在建工程项目均已安装实名制管理设备和开设工资专户，实现了建筑劳务用工实名制管理在我市行政区域的全覆盖。

一、管理流程

实名制管理以项目为单位，设定在施工许可证核发前完成终端设备安装和工资专户开设。一是总承包单位在银行开设工资支付专户，专户所在银行免费提供实名制管理终端设备安装到项目使用。二是规定建设单位以项目备案合同造价乘以人工费占比，再除以合同工期计算每月应付工资金额。建设单位可逐月或多月或一次性将人工工资部分汇入专户。三是进入专户的资金专款专用，通过实名制系统考勤计算每月实际应发工资后，由银行按月直接发放到每名工人的银行工资卡中。

（一）初始信息采集。由企业劳资管理员通过二代身份证读卡器采集项目务工人员身份信息，并按照系统预设表格添加务工人员的工种、所在班组、技能等级、学历、劳动合同、薪酬、联系方式



等信息，形成项目每名务工人员的初始基础信息。

（二）考勤和日常管理。工人及管理人员以二代身份证为唯一识别手段，每天通过门禁闸机刷二代身份证进出工地，刷身份证同时摄像头进行人脸识别并抓拍人像记录在系统中，代刷时将立即报警，有效确保了考勤记录的真实性。

通过系统电脑端和手机 APP 端，主管部门可对项目用工情况、工资发放情况等及时掌握，对企业项目管理人员到位履职情况进行核查等。企业可远程对其所承揽的项目开展企业管理工作，实时掌握项目管理和用工情况，项目管理人员可通过系统开展施工现场管理和劳务用工管理，工人也可通过系统随时查看自己的基础信息、出勤、信用评价等。

（三）工资表生成。实名制管理系统将考勤记录与工资表联动生成，杜绝了“假工资表”现象。企业劳资管理员只需在系统中核对约定薪酬与考勤记录无误后，即可打印工资表在施工现场公示栏进行公示，同时报送给建设单位审签确认。系统还设置有对异常情况的预警提示，便于企业和主管部门接到预警后的核查核实。

（四）工资发放。经公示和建设单位审签确认后，总承包企业将工资表通过实名制管理系统导入工资专户所在银行的工资发放加密盘，交由银行通过工资发放系统将工资专户中的资金直接发放到工人工资卡中。

二、主要特点

（一）实名制管理系统所采集的建筑工人从业基础数据信息直



接进入四川省一体化平台系统，可与住建部“四库一平台”有效对接，有利于复制推广和形成市、省两级建筑劳务用工“大数据”，确保住建部提出的“到 2020 年实现全国建筑工人实名制全覆盖”目标顺利实现。利用这一“大数据”，主管部门可进一步开展行业统计、数据分析、诚信管理、职业培训、工人技能提升、就业信息发布、流动管理、人员到位履职监管等各项分析研究、服务、监管工作，同时为上级决策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二）信息采集快捷、身份识别精准。一是经现场实际操作验证，从采集身份证信息录入系统到刷身份证通过闸机，仅需不到 1 分钟，解决了工地现场可能面临的大量工人信息初始录入需时长的问题。二是以身份证信息为基础关联其他信息，主管部门和企业可对工人按真实身份务工和流动状态进行综合管理。三是身份证和人脸识别相结合，解决了传统刷卡中的人卡分离（代打卡）和指纹磨损难以识别等问题。四是受理拖欠工资投诉有据可查，主管部门和企业可通过日常监管提前发现问题，及时化解无关人员借工资拖欠名义制造不稳定事端的隐患。

（三）操作简单，使用便捷。一是对于工人，只需刷身份证即可进出工地工作，同时系统记录数据为其合法工资权益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对于企业管理人员，采集初始信息和补充录入其他相关信息操作简单，只需几分钟即可完成。三是对于企业，可随时通过电脑和手机查看工地用工情况，并可利用本系统提高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四是便于主管部门开展实时监控、诚信管理、差异化管理、



建筑工人培训等工作。

（四）不增加企业经济负担。实名制设备由工资专户开设银行提供给项目总承包单位免费使用，并可循环使用。

（五）全过程系统闭环管理。实名制管理系统流程设定中，把总承包直发或受委托代发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工资、人工工资与工程款材料费等的分离、银行代发工资到工人手中等关键环节均通过系统闭环管理得以实现，所形成的可供追溯的全过程“痕迹”将为主管部门治欠保支工作提供依据，不仅能够有效避免以工资拖欠的名义实际讨要工程款、承包费而引发的社会稳定问题，而且能够更加有力地保障企业、工人的合法权益。

通过实行实名制管理效果明显。一是对借牌挂靠、违法分包、层层转包等违法行为形成了震慑。实行实名制和工资专户管理的市本级项目在2018年春节前的多次拖欠隐患排查、质量安全大检查、综合检查中，企业现场管理人员到位履职、劳务用工管理、工资支付等情况明显好转。二是工资拖欠投诉率下降。2018年春节前，我市实行实名制和工资专户管理的建设项目工资拖欠投诉为零。三是通过实名制系统受理工资拖欠投诉和身份核验对以工资拖欠名义讨要工程款、承包费行为形成了有效震慑。2018年春节期间，凡实行实名制和工资专户管理的市本级项目无一例借工资拖欠名义采取过激方式讨要工程款、承包费的行为发生。

经过一段时间的探索和实践，我局开展的实名制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和经验。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落实过程中还



有很多复杂、困难的具体问题需要我们勇于创新突破和认真研究加以解决，我局将按照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诚信制度，切实保障工人合法权益，努力建设一支符合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产业工人队伍。



构建“保险+服务”担保制度 助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乐山市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正式推行《乐山市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承保方案》，将保险的风险理念和管理方式延伸到建筑业，充分发挥“保险+服务”的优势，盘活建筑企业资金流动，降低企业经营成本，切实为企业减负，激发建筑市场活力，助力政府加强社会管理，推动全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一、 积极创新，稳步推进

结合建筑市场保证金缴纳实际情况，我局组织保险公司、建筑企业和开发公司多次召开座谈会，研究分析政策，对工程领域保证保险进行探索，出台《乐山市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承保方案》，规定在乐山市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从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推行实施工程投标保证金、工程履约保证保险、工程质量保证保险、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等为主的建设工程保证保险试点工作。按照“政府引导、商业运作、自愿投保”的原则，结合项目实际，规范、创新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试点工作。考虑建筑市场的实际状况，经与保险公司协商和广泛听取企业意见，推出的农民工工资保险在全省乃至全国尚无先例。截止今年 3 月中旬，已为企业办理 14 笔保证保险业务。原本先在政府投资项目先行实



施，目前社会建设项目也普遍采用保证保险这种方式交纳各类保证金。

二、市场运作，有序开展

建设工程保证保险具有价值高、创新性强、风险大等特点，缺乏历史经验数据，故设立为期两年试点期。试点期间，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分公司牵头，作为首席承保人组建共保体。共保体这种模式主要是吸取前几年担保市场对民工工资进行担保的混乱无序状况的深刻教训，防止多家保险公司无序竞争而造成管理失控做出的选择。由于保证保险在工程领域推广属新生事物，我们大胆地参照国外通行的做法，将第三方风控机构引入此项工作中，并结合实际对风控机构的职能、作用、条件等进行明确细化和约定，解决了保险公司的顾虑和担心，与企业沟通协调的主体也更为明确。目前乐山聘请第三方专业技术管理机构乐山工保工程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共保体共同负责乐山地区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的市场调研、产品研发、承受理赔、风控流程的制定以及险种的推广运行，并以《乐山市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承保方案》为基本条款开展工程保证保险。期间，其他保险机构不得在乐山市行政区域内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相关业务。试点期满，可由各家保险机构以市场化竞争的方式开展相关业务，也可通过保险共保体、再保险等方式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试点期内共保体成员数量不得增加，凡退出共保体的保险机构不得在乐山市行政区域内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相关业务。



三、明确保证形式，规范办理程序

自 2017 年 12 月起，在我市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和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的，招标人或项目所有人必须在招标文件或工程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允许采用保险单或保险合同形式。保单须针对具体的项目，要求一项目一保单。各保证保险使用流程原则上与现金保证金、银行保函一致，任何单位、任何项目不得拒绝使用，目前政府投资工程从招投标开始阶段已全面推行。将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作为申办施工许可要件之一，须在申办施工许可证时递交。针对建筑行业普遍担心的民工保证金问题，结合乐山实际提出了建立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理赔快速通道，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规范、及时地履行保险赔偿责任。针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赔案，保险机构建立预赔机制，成立专业队伍积极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处理索赔事项。对于重大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以人社和住建部门的认定文件或法院判决文书为依据，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公司采取见索即赔原则，在 24 小时内予以赔付或先行垫付。目前共保体和风控机构 200 万元应急资金由住建局掌控，随时处置突发事件。

四、构建风控机制，全程风险管理

保险的目的不是为了“赔偿”，而是为了引入风险管理机制，对于履约保证保险来讲，不是为了简单的“出险”承担经济责任，而是为了引入专业的方法主动“避险”。因此我们特别注重每一个保单的保前风控、保后管理，确保全过程安全风险可控。当前保险公司已



对全市所有建筑企业及入乐二级以上企业进行了分类评估，风控机构已建立动态资信数据库，搜集涵盖市场主体各方的资产负债情况、纳税情况、银行信用状况、履约记录、业绩及司法记录等信息，根据这些数据完成对市场主体各方的信用评分、评级。利用住建系统“四库一平台”相关数据，对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市场主体将按照市场规制的高代价获得承保，严重的将拒保。目前已有部分被省厅列入重点监督的企业在乐范围内都属于拒保范围。在项目转入施工后，风控机构将独立组织专人进行风险巡视检查，出具风险评估报告，每季度必须向住建部门报告巡查情况，大大提高了现场风险管理水平。在去年年底民工工资专项检查中，我局委托风控机构与人社部门共同开展大排查，既减轻了工作负担，也更科学有效地化解风险。

五、促进职能转变，切实为企业减负

利用保证保险置换建筑行业各类保证金，是按照中央、省、市各级政府对减轻企业负担要求，进一步减轻建筑企业负担的创新性制度，建筑企业不用大量垫资保证金，也不用到银行办理复杂的担保手续，更是建立与国际接轨的建设工程保险制度，发挥保险在事前风险预防、事中风险控制、事后理赔服务等方面的功能优势，促进我市建筑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目前在我市保证保险已成为工程担保的主要形式。实施4个月来，供为35家企业提供保险担保服务，为企业减轻现金压力近亿元。预计全年将为企业减轻10亿元的资金压力。

下一步，我们将不断创新机制，总结经验，完善不足，解决试



点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新情况，进一步加大力度做好工程保证保险工作，充分发挥“保险+服务”的优势，将保险的风险保障作用全面引入建设工程领域，推动全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幸福美丽新乐山建设。



加快转型升级 提高发展质量

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近年来，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以打造建筑产业为特色的国有投资控股集团为核心，锐意改革，加快调整企业组织结构和产业结构，促进集团转型升级，实现了提质增效“四个创新”，为推动集团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华西集团发展情况

2015年，我们着眼战略发展规划，编制并开始实施了《2015-2020年总体战略暨十三五发展规划》，核心思想是“1235”战略。明确一个定位：着力打造以建筑产业为特色的国有投资控股集团。实现两个突破：一是探索改革改制，推动内部体制、机制改革；二是调整现金流业务与基础设施、保障房、海外等成长型业务的比例关系，实现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调整房建主业的任务结构，实现主业升级。转变三种模式：转变商业、发展、管理模式。落实五大措施：一是夯实基础管理，深化内部挖潜；二是完善营销体系，促进结构调整；三是优化组织架构，强化集团管控；四是落实人才战略，保证人才支撑；五是精炼关键能力，提升综合实力。

通过近几年的改革与发展，华西集团现已成为拥有投资、设计、开发、施工一体化能力，和较为完整建筑产业链的综合性建筑企业集团。2017年，集团规模继续保持在500亿元以上，位列“中国企



业 500 强”第 301 位。

二、在转型升级中的主要做法

(一) 立足主业，做大做强

我们认为，施工主业始终是华西生存发展、打造“百年老店”的立业之基，无论“转型”如何“转”，建筑施工主业只能加强，不能削弱。为此，我们积极扩张施工传统优势业务。在市场拓展上，实施“大市场、大客户、大项目”战略，以集团拥有的 4 个建筑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数 10 项专业资质为依托，发展高端营销，承接“高、大、难、新、尖”等优质项目，提高华西品牌影响力。我们继续巩固西南大本营市场，大力发展深圳、上海、西安等外区市场，努力寻求“长江经济带”等新市场，做到深耕省内，扩张省外，提高了市场份额和占有率。我们还借力“一带一路”，稳步扩大海外市场，着力发展海外市场“四大板块”：以泰国、老挝、柬埔寨、缅甸、孟加拉为基础的东南亚板块；以蒙古、俄罗斯独联体国家、哈萨克斯坦为基础的东北亚、中亚板块；以科威特、沙特等国家为基础的中东板块；以厄瓜多尔为基础的南美板块。在专业化施工上，我们以机场建设的专业优势为依托，瞄准实施国内省会城市、经济发达城市的枢纽和干线机场。“十一五”“十二五”期间由国家投资的机场项目，华西参与建设了其中的 2/3 以上，其中，重点航空枢纽机场（即 4F 级机场）13 个，约占全国 4F 机场总数的 81%。我们充分发挥集团在工业设备、石油化工、大型非标、机场助航灯光、机场供油工程、消防等安装领域的专业优势，强化差异化竞争能力，发展工业设备安装业



务。

（二）深化改革，稳步破局

我们坚持确保改革力度、发展速度和职工可以承受的程度相统一，正确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在法人治理结构方面，持续抓好集团总部层面的规范董事会建设试点，不断完善集团管控机制，指导、安排下属二级子公司逐步建立、完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在“三项制度”改革方面，进一步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畅通内外人才自主交流和社会化选聘渠道，建立经营管理人员退出机制。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坚持以业绩为导向，提高绩效工资的比重。逐步推动关键人才薪酬与市场接轨。在优化资源配置方面，深入分析集团公司内部资源要素分配现状，优化配置，将有实力的子公司进行整合，形成合力。在探索混改方面，我们在三级公司逐步放开试点发展混合所有制，以股权投资方式参与了多家企业组建。目前相关企业经营状况良好，有利改善产权结构，优化资本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强化国有资本对其他资本的辐射功能。我们还将选择1—2家二级公司做混改的彻底尝试。

（三）结构调整，多元发展

我们始终围绕一条建筑产业链，以施工主业为依托，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实现全产业链发展，全方位提升企业市场适应力和竞争力，促进企业由低端向中高端转型升级。一方面，重点开发和培育华西主业产业链上关键性、高收益节点的市政、路桥、场道、钢结构、装饰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成长性业务。另一方面，积极探索产



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结合，改善资产结构，组建了四川华西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打造“产融结合”平台，借助金融杠杆提升集团综合实力，增强创新盈利点，最终实现向投资控股型集团的转型。目前，金控公司已布局了资本运营、商业保理、融资租赁、小额贷款四大业务。

（四）去旧育新，提质增效

华西集团在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方面突出四个“新”：一是新的业务模式。国家近年来推行的 PPP 模式要求企业全程参与项目管理全过程，这必将全面调动企业的综合运营能力。对此，集团加快研究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领域的 PPP 业务的发展模式，大量引进在投融资、运营、法律商务领域的高端人才，深入研究、细化 PPP 项目决策程序，充分运用新成立的金融控股公司扩大融资渠道、增强资本运作水平，积极稳妥推进 PPP 项目承接实施。二是新的管理方式。我们深挖“互联网+建筑”的潜力，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实现强化管理，降本增效。一方面，我们建立了“综合项目管理系统”，以此为平台让工程项目建设者和管理者实时了解工程信息，解决信息不对称的问题。目前，“综合项目管理系统”已在集团范围内实现全覆盖。另一方面，我们于 2016 年成立了“华西集采电子商务公司”，打造建筑行业供应链管理、电子商务交易、供应链金融服务、物流服务平台，规范了供应链管理秩序，发挥集团规模采购效应。在一年多的时间里，集采公司云采平台的各个交易环节已实现在 PC 端和移动端的便捷操作，涵盖了集中采购、金融支付、物流配送等全过



程服务，交易品类由最初的钢材延伸到办公用品和车辆，其后台技术架构、商业运营模式、盈利模式以及移动 APP 业务支撑系统均为国内建筑行业领先。截止 2017 年年底，集采平台累计交易额超过 10 亿元，为华西各单位降低采购成本累计超过 1 亿元。今年 4 月 1 日，华西各单位生产要素采购全面实行平台采购。三是新的科研技术。我们始终坚持“科技强企”战略，依托下辖的省设计院和省建科院，打造科研设计板块，并积极与清华、同济、复旦、浙大等名校开展校企合作，推动产、学、研一体化。我们密切关注建筑新材料、建筑工业化、绿色建筑、超高层建筑施工成套技术、BIM 技术的应用和发展趋势，认真开展科技研发工作，以先进的科学技术支撑主业不断发展。四是新的文化内涵。“文化”是企业发展的灵魂，我们始终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与推广，赋予“善建”文化新的内涵，把企业创新文化与企业改革发展结合起来，抓好施工现场布置、生活后勤管理等工地文明施工，推进标准化工地建设，规范实施企业形象宣传，让“善建者·华西”的品牌口号叫响。

当前，整个建筑行业机遇和挑战并存。希望在川各兄弟单位之间，加强合作，携手并肩，共同发展，为推动我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